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7屆第12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7屆第12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99年12月21日（星期二）下午6時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宜蘭市負郭路21號）

主席：鄭嘉偉

紀錄：楊家瑋

出席人員：

理事-鄭嘉偉、林泰源、凌振峰、方世齡、林清松、邱俊宏、賴可歆、莊淑婉、
陳彥誠。

監事-曹永聰、潘淑真、吳昌倫。

請假人員：

事假-詹勝凱、陳曉悌、李慎文、翁浴芳、梁家鳴、黃基哲、鄭禎璧、張雅萍。

一、主席報告出席情形：出席理事9位、監事3位，共計12位，已達法定人數。

二、通過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報告執行情形：

（一）第7屆第1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一）。

無異議認可。

（二）執行情形：

1. 有關本會研習原則已納入明年度研習計畫，計畫於此次會議討論。
2. 本會加入宜蘭縣公民監督聯盟發起及運作案，目前該聯盟發起為停滯狀態。
3. 已購置電腦一部。
4. 請縣府編列人力或預算來取代國民小學學生打掃廁所案，本會教審會代表找其他委員連署中。

四、報告事項

（一）99年10月~11月會務紀實報告：

日期	工作事項
99.10.02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眷村尋幽訪勝之旅(宜蘭縣境)。
99.10.02	出席全教會第六屆第六次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議（國立海山高工，江維信出席）。
99.10.03	出席全教會第六屆第五次臨時會員代表大會（台大社會科學院1樓國際會議廳，鄭嘉偉、林清松出席）。
99.10.05	出席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99年度全國分區校長教育論壇宜蘭場次(南屏國小視聽室，鄭嘉偉出席)。
99.10.06	出席100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一次會議（縣府，方世齡、鐘玉芬出席）。
99.10.06	出席本縣99學年度國中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宜蘭縣史館)

	一樓會議室，林義德、邱俊宏、陳雅琦出席)。
99.10.07	出席研商「100 年度起教師進修時數規定」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10.07	辦理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 年宜蘭教育影展(第 3 部：眼淚)(中華國中視聽教室)。
99.10.08	出席「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年度考核通報參考規準(草案)」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代表)。
99.10.09	辦理「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第 1 場)(國立宜蘭高商)。
99.10.09	召開本會 99 年第 2 次全縣學校理事長座談會(國立宜蘭高商)。
99.10.13	協辦「從交通意外事故鑑定專家的角度談如何預防與因應」研習(第 1 場)(羅東高工至善樓 3F 第二會議室)。
99.10.13	辦理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 年宜蘭教育影展(第 4 部：一閃一閃亮晶晶)(羅東鎮國華國中)。
99.10.15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促進會第一次會議(台北市老松國小會議室，鄭嘉偉出席)。
99.10.16	出席全教會籌組教師工會實務研討會(台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博學講堂，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0.17	出席全教會籌組教師工會實務研討會(台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博學講堂，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0.18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第一次推動委員會會議(縣府，詹勝凱、林泰源出席)。
99.10.20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10.20	召開本會國中限班學校減班數額商討會議(本會)。
99.10.25	出席勞委會「教師組織工會座談會」(台北教師會館，鄭嘉偉出席)。
99.10.26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5 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10.27	協辦「從交通意外事故鑑定專家的角度談如何預防與因應」研習(第 2 場)(羅東高工至善樓 3F 第二會議室)。
99.10.27	召開本會國小 2688 專案經費分配商討會議(本會)。
99.10.28	出席本縣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經費分配執行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詹勝凱、鐘玉芬代表)。
99.10.30	吳沙國中校長遴選(教師研習中心，鄭嘉偉出席)。
99.11.03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中華電信板橋訓練所，林清松、陳雅琦、邱建元、游如芬)。
99.11.03	出席 100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二次會議(縣府，方世齡、鐘玉芬出席)。
99.11.04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中華電信板橋訓練所，林清松、陳雅琦、邱建元、游如芬)。
99.11.04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臨時會議(宜蘭縣史館，林義德、邱俊宏出席)。
99.11.06	辦理「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第 2 場)(公正國小)。
99.11.10	出席本縣第三屆處理不適任教師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縣府，鄭嘉偉、林

	泰源出席)。
99.11.13	辦理「從退撫基金展望看退休金規畫」理財講座(南屏國小)。
99.11.13	辦理「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復興國中)。
99.11.14	出席宜蘭縣四會三方會談(宜蘭市海手棠餐廳,鄭嘉偉、林泰源、鐘玉芬代表)。
99.11.16	出席宜蘭區100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一次臨時會議(羅東高工,黃基哲出席)。
99.11.17	召開本會第7屆第16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11.25	出席宜蘭縣所屬學校教育人員獎懲裁量基準研修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1.26	出席高中階段在家自行教育複審會議(縣府,鐘玉芬代表)。
99.11.27	辦理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研討會(第一場)(凱旋國小)。

(二) 福利服務報告：

簽約—夏莫瓦髮型沙龍(合約期限：099/11/16至101/12/31止)。

續約—無。

(三) 捐助事項報告：

捐款日期	捐助者	捐款金額	捐款用途
99.10.02	林國勝等8位	1,600元	推展會務
99.10.05	鄭嘉偉	1,000元	推展會務
99.10.06	賴慧娟	5,000元	推展會務
99.10.06	林智情	5,000元	推展會務
99.10.07	陳惇維等3位	300元	推展會務
99.10.13	陳惇維等10位	1,000元	推展會務
99.10.20	吳昌倫	2,400元	推展會務
99.10.20	林泰源	394元	推展會務
99.10.26	鄭嘉偉	394元	文學教育
99.11.15	無名氏	3,900元	文學教育
99.11.29	三和企業社	3,000元	贊助第25期會訊

五、討論事項

(一) 審議本會99年10月、11月日記帳及99年1至11月經費收支決算表案。(提案人：楊家瑋)

說明：本會99年10月、11月日記帳及經費收支決算表已編製完成，經會計查核無誤，請參閱附件二。

辦法：經理事會同意後，送請監事會審議。

決議：通過。(理事贊成6位，反對0位；監事贊成3位，反對0位)

附帶決議：

1. 99年度決算表送理事會書面審查後授權常理會審議。

2. 100年度起將文學教育專款收支列入收支決算表，表格下方註記該專款之餘額。

通過（贊成8位，反對0位）

（二）提請討論本會 99 年 10 月至 12 月之對外代表追認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近期各項對外代表因時效急迫，依據本會章程第16條之規定，提請理事會追認，對外代表名單如下—

會議名稱	代表
宜蘭縣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經費分配執行研商會議	鄭嘉偉（光復國小） 詹勝凱（三民國小） 鐘玉芬（冬山國小）
宜蘭縣 100 年度國中小校長主任甄選暨儲訓小組	林泰源（復興國中）

辦法：提請理、監事聯席會追認。

決議：通過。（贊成8位，反對0位）

（三）討論組織轉型相關細節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預定明年5月1日週日當天召開成立大會，組織轉型相關細節需討論。

辦法：1. 因產業工會所涵蓋的範圍過廣，屆時可能無法有足夠的能力和資源處理相關議題，所以建議籌組「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

2-1. 工會會員收費規劃。100 年度入會費 100 元，101 年度入會費 300 元，102 年起入會費 500 元；經常會費 1200 元。

2-2. 原教師會收費變更。修改教師會章程第 33 條第 1 項第 2 款後新增：「自 101 年度起，會員所屬個人會員每人新台幣壹拾元整。」

2-3. 本會 100 年度會員若加入宜蘭縣教師工會 100 年度會員，本會將補助每位會員 200 元。

決議：1. 籌組「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

2-1. 工會會員收費規劃。

入會費 1000 元（100 年度入會費 100 元，101 年度入會費 300 元）。
經常會費 1200 元／年（100 年度 500 元）。

2-2. 原教師會收費變更。修改教師會章程第 33 條第 1 項第 2 款後新增：「自 101 年度起，會員所屬個人會員每人新台幣壹拾元整。」

2-3. 本會 100 年度會員若加入宜蘭縣教師工會 100 年度會員，本會補助每位會員 600 元，

2-2與2-3提送99年1月8日會員大會議決。

決議：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四）提請討論本會100年專業成長計畫。（提案人：專業成長小組）

說明：依據本會年度工作計畫，請參閱附件三。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辦理。

決議：修正後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五）提請討論本會第7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大會手冊（草案）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本會第7屆第3次代表大會擬於100年1月8日假光復國小召開，有關99年收支費決算、理事會工作報告、100年工作計畫（附件四）、100年預算草案（附件五）、會議手冊（附件六），提請討論。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修正後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六）提請討論本會推薦本縣第8屆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代表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宜蘭縣政府將於99年底來文，請本會推薦本縣第8屆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代表，暫訂國中教師3-4名，國小教師7-8名，以未兼行政職教師為限，建議推薦代表人員如下：

邱敏文（深溝國小）、方世齡（南屏國小）、謝慧縈（黎明國小）、林泰源（復興國中）、林義德（復興國中）、游光銳（公正國小）、曹永聰（礁溪國小）、胡玉琦（壯圍國中）、林佳君（公正國小）、邱淙鉅（中山國小），共計10位。往年縣府請本會推薦11位委員，但今年縣府可能會調整人數，故須排序。

辦法：提請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推薦排序名單後向縣府推薦。

決議：排序－謝慧縈、邱敏文、林泰源、游光銳、曹永聰、方世齡、胡玉琦、邱淙鉅、林佳君、林義德。

通過。（贊成8位，反對0位）

（七）提請討論本會秘書年終績效獎金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本年度年終將屆，依例提請理監事會討論秘書年終績效獎金額度，本年度編列基準為1.5個月薪資，秘書楊家瑋到職日為99年2月1日。

辦法：秘書年終績效獎金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八) 提請討論鄉鎮市公所兒童節贈送國小學童禮物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每年兒童節前夕鄉鎮市公所贈送國小學童禮物，以往物質條件不佳，學童對兒童節禮物多有期待，現今學童拿到兒童節禮物多是一時開心，另禮物的品質大多不好，耐用度差，加上禮物常是電子產品，其附贈的電池多不符環保要求，禮物往往使用沒多久後成為垃圾，實不符節能減碳潮流，欲聯合縣內家長團體呼籲鄉鎮市公所停送國小學童兒童節禮物，改採其他方式，例如贈送圖書禮券讓學生自行購買需要的用品或書籍，讓鄉鎮市公所的好意能真正嘉惠兒童。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九) 財產報廢案。(提案人：楊家瑋)

說明：提列報廢損壞或已屆使用年限之動產：收錄音機 1 台、數位照相機 1 台、錄音筆 1 台，各財產明細如下表。

四、電器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401-001	401 收錄音機	SONY CFS-229	秘書處	87.6	8	2,590	1F	
六、會議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601-001	601 數位照相機	Sony DSC-P72	秘書處	92.12.20	5	9,505	1F	內含 MS 卡 128MB、電池充電器
ILTA602-001	602 錄音筆	Oracom	秘書處	92.12.20	5	3,874	1F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提請會員代表大會追認。

決議：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六、臨時動議

(一) 第16屆縣長候選人教育承諾書觀察報告案。(動議人：鄭嘉偉)

說明：林縣長於98年9月25日簽署教育承諾書，縣長已上任一年，本會將於100年1月8日會員代表大會提出觀察報告，報告草案內容提請討論(參閱單張附件)。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修正後通過。(贊成7位，反對0位)

七、會務檢討及建議事項：無

八、散會：21時。

【附件一】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7屆第1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7屆第1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99年10月20日（星期三）下午6時

地點：本會三樓會議室（宜蘭市負郭路21號）

主席：鄭嘉偉

紀錄：鐘玉芬

出席人員：

理事：鄭嘉偉、林泰源、方世齡、林清松、賴可歆、李慎文、詹勝凱、莊淑婉、陳彥誠。

監事：曹永聰、潘淑真、張雅萍、吳昌倫。

請假人員：

事假：邱俊宏、陳曉悌、凌振峰、翁浴芳、梁家鳴、黃基哲、鄭禎璧。

一、主席報告出席情形；出席理事9位、監事4位，共計13位，已達法定人數。

二、通過議程：無異議認可。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報告執行情形：

（一）第7屆第10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一。

更正吳昌倫為公假。

（二）報告執行情形：

1. 組織轉型研習已於10/9辦理一場，另一場次為11/6辦理。

2. 縣府教師節慶祝活動聽取本會建議，本會並爭取高中職教職員權益，本年度教師節縣府贈送教師電影票，高中職票券亦足額贈送。

四、報告事項

（一）99年8月～9月會務紀實報告：

日期	工作事項
99.08.02	出席佛光大學校長交接典禮（佛光大學，鄭嘉偉、林清松出席）。
99.08.05	出席「98學年度表揚績優校園愛心志工、導護志工金安獎、導護老師金安獎、社教有功團體及個人、家庭教育推展工作獎勵甄選會議」（縣府，鐘玉芬出席）。
99.08.12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3場）（人文中小學）。
99.08.12	召開本會第7屆第10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08.14	出席宜蘭縣四會三方會談（芸堂人文咖啡，鄭嘉偉、鐘玉芬、凌振峰出席）。
99.08.17	NPO辦公空間會勘（凱旋國小，鐘玉芬出席）。
99.08.23	辦理請聽文學的聲音—悅聽文學研習（第1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8.24	辦理請聽文學的聲音—悅聽文學研習（第2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8.24	出席98學年度績優家長會暨績優班級家長會審查會議（縣府，黃基哲、鐘玉芬出席）。
99.08.25	出席宜蘭縣99年國民中小學特殊優良教師及績優校長審查會議（縣府，鐘

	玉芬代表)。
99.08.25	召開本會第7屆第13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09.04	出席全教會課稅小組暨縣市教師會理事長聯席會議(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9.08	辦理我所看見的教育—專題講座(第4場)(學進國小)。
99.09.08	召開本會第7屆第5次高中職委員會會議(本會)。
99.09.11	辦理新教師、新教育—教育發展趨勢研習(第2場)(復興國中)。
99.09.12	出席全教會幼稚教育委員會第六屆第七次委員會會議(全國教師會,黃淑美出席)。
99.09.14	出席本縣9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宜蘭縣史館,邱俊宏、李孟文、林義德出席)。
99.09.15	辦理不能沒有你—班級經營中教師應具備的法治素養研習(溪北場)(中山國小)。
99.09.15	召開本會第7屆第14次常務理事會議暨第5次專業成長小組會議(本會)。
99.09.16	出席本縣99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三次會議(教研中心,賴可歆、鐘玉芬出席)。
99.09.23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4場)(冬山國小)。
99.09.24	出席宜蘭縣99年度特殊、資深、特殊優良教師暨Super、蘭馨獎教師表揚活動(古亭國小,鄭嘉偉、鐘玉芬出席)。
99.09.25	辦理本會99年教師節慶祝活動(蘇澳鎮港邊社區)。
99.09.26	出席全教會「926私校萬人行動」(凱達格蘭大道,鄭嘉偉、林清松代表)。
99.09.27	出席99年度精進教學計畫子計畫一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9.28	出席宜蘭縣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2560年誕辰釋奠典禮(宜蘭市孔廟,鄭嘉偉出席)。
99.09.29	出席宜蘭區100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羅東高工,黃基哲出席)。
99.09.29	辦理不能沒有你—班級經營中教師應具備的法治素養研習(溪南場)(北成國小)。

(二) 福利服務報告：

簽約—博德草本生技公司：保健食品(合約期限：099/09/01至101/09/30止)。

續約—玉觀軒庭園餐廳(合約期限：099/09/13至101/12/31止)。

終止—新光人壽：教師會員暨眷屬自費團體保險(合約自099/08/01零時起終止)。

(三) 捐助事項報告：

捐款日期	捐助者	捐款金額	捐款用途
99.08.12	吳錫傳	100元	推展會務
99.08.23	譚家豐等3位	300元	推展會務
99.08.24	曾俊榮等3位	300元	推展會務
99.09.01	李春榮	3,000元	贊助第25期會訊
99.09.07	源乘車行	3,000元	贊助第25期會訊
99.09.08	三和企業社	3,000元	贊助第25期會訊

99.09.11	許淑研等13位	1,300元	推展會務
99.09.25	莊雅琇等14位	1,400元	推展會務
99.09.25	陳美蓮	50元	推展會務
99.09.25	藍金水	150元	推展會務
99.09.29	林文政等3位	600元	推展會務

五、討論事項

(一) 審議本會99年8月、9月日記帳及經費收支決算表案。(提案人：總幹事)

說明：本會99年8月、9月日記帳及經費收支決算表已編製完成，經會計查核無誤，請參閱附件二。

辦法：經理事會同意後，送請監事會審議。

決議：通過，另請會計吳奇燕老師與秘書商討修改日記帳表格，使帳目明細的呈現更明確精準。(理事贊成6位，反對0位；監事贊成3位，反對0位)

(二) 提請討論本會99年8月、9月對外代表追認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近期各項對外代表因時效急迫，依據本會章程第16條之規定，提請理事會追認，對外代表名單如下—

會議名稱	代表
宜蘭縣99學年度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	林義德(復興國中) 李孟文(東光國中) 邱俊宏(頭城家商) 陳雅琦(羅東高中)
宜蘭縣99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委員會	林泰源(復興國中) 詹勝凱(三民國小)
宜蘭縣第七屆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林泰源(復興國中)
蘭陽技術學院99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張智欽(宜蘭大學)
宜蘭縣100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	方世齡(南屏國小) 鐘玉芬(冬山國小)
宜蘭縣99學年度免試入學高中職招生委員會	黃基哲(中華國中)
佛光大學99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謝慧縈(黎明國小)
國中限班學校減班數額商討會議	林泰源(復興國中)

辦法：提請理、監事聯席會議追認。

決議：通過(贊成8位，反對0位)。

(三) 本會辦理研習活動收費事宜。(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1. 今年度本會辦理之研習針對非會員教師收取100元費用，99/09/15(三)本會第7屆第14次常理會會議決議，明年度精進教學計畫若不能與本年度一樣向非會員教師收費，則不協助承辦該計畫，未申請明年度精進教學計畫補助。

2. 有關本會明年度研習活動收費原則，提請討論。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1. 收取費用為報名費，並開立銀錢收據。

2. 辦理研習活動收費原則：經費為公部門款項，不區分會員和非會員；經費為本會經費，向非會員收取報名費。

(贊成9位，反對0位)

(四) 本會加入宜蘭縣公民監督聯盟發起及運作案。(提案人：鄭嘉偉)

說明：1. 宜蘭縣數個人民團體欲成立宜蘭縣公民監督聯盟，該聯盟決心發動宜蘭公民自覺的社會運動，凝聚人民力量，彌補間接民主不足，進而推展進步成熟的公民社會和民主政治，實現民主發展的核心價值。

2. 本會是否發起並加入該聯盟運作，提請討論。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持續參與，待該聯盟章程及監督機制確立，再決定是否加入。

(贊成9位，反對0位)

(五) 財產報廢案。(提案人：楊家瑋)

說明：提列報廢損壞或已屆使用年限之動產：彩色噴墨印表機 1 台、飲水機 1 台、傳真機 1 台、白色瓷杯 2 個，各財產明細如下表。

一、電腦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104-001	104 印表機	Canon (S6300)	秘書處	93.07.04	5	6,850	1F	彩色 A3 噴墨印表機
四、電器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402-001	402 冷熱飲水機	晶工牌 JK-151L	秘書處	87.5	5	3,700	1F	
五、辦公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501-001	501 傳真機	Panasonic	秘書處	93.07.04	5	4,001	1F	KX-FT71LA
七、其他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706-001	706 提耳瓷杯	白色，共 30 個。	秘書處	98.03.31	10	570	1F	2 個破損提列報廢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提請會員代表大會追認。

決議：1. 通過報廢。

2. 將未報廢瓷杯改列消耗品。

(贊成8位，反對0位)

六、臨時動議

(一) 增購電腦案。(動議人：鄭嘉偉)

說明：本會所使用的筆記型電腦較舊，不堪負荷處理大量的文書處理工作，欲增購

桌上型電腦一部，請討論。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通過。（贊成7位，反對1位）

（二）請縣府編列人力或預算來取代國民小學學生打掃廁所的工作。（動議人：吳昌倫）

說明：目前國小校內廁所皆由學生協助打掃，未考量學生的能力，以及打掃廁所的危險性，即使清潔廁所具有教育意義，手段上仍不宜偏離比例原則，對校外開放之廁所具潛在危險性，根本不應給予兒童清掃；其它校內之公廁，學校也應該定期請「大人」打掃，學生至多僅偶而做「教育性質」之輔助清潔工作，建請縣府編列預算（聘請清潔人員）或編派人力來取代兒童打掃廁所的工作，請討論。

辦法：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據以辦理。

決議：將此案列為下次教審會提案，並請吳昌倫撰寫詳細提案與說帖。

（贊成8位，反對0位）

七、會務檢討及建議事項：無

八、散會：20時。

【附件二】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99年10月 日記帳

憑證編號	科目編號	日期	摘要	收入	支出
收1	一3	10月7日	10/2博物館教育研習之捐款	1,600	
收2	一3	10月7日	鄭嘉偉老師捐款	1,000	
收3	一3	10月7日	賴慧娟老師、林智情老師各捐款5000元	10,000	
收4	一3	10月8日	10/7宜蘭教育影展『眼淚』之捐款	300	
收5	一2	10月9日	台灣銀行定存利息	150	
收6	一3	10月18日	10/13宜蘭教育影展『一閃一閃亮晶晶』之捐款	1,000	
收7	一6	10月18日	宜蘭縣環保聯盟99年9~10月租金	2,000	
收8	一3	10月26日	林泰源老師捐款	394	
收9	一1	10月26日	噶瑪蘭繳納99年度會費(新增1位)	600	
收10	一3	10月26日	吳昌倫老師捐款	2,400	
收11	文學專款	10月26日	鄭嘉偉老師捐款(納入文學專款)	394	
支1	二32	10月1日	10/2博物館教育研習之膳費 (本會自籌款,非計畫預算經費)		1,855
支2	二32	10月1日	10/2博物館教育研習之車資 (本會自籌款,非計畫預算經費)		8,000
支3	二32	10月1日	10/2博物館教育研習之講師鐘點費 (本會自籌款,非計畫預算經費)		9,600
支4	二26	10月7日	10/2江維信出席全教會第六屆第六次 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議之差旅費		232
支5	二32	10月7日	10/9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之講師住宿費		1,000
支6	二32	10月8日	10/9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之講師鐘點費		3,200
支7	二32	10月8日	10/9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之講師交通費		3,212
支8	二27	10月11日	郵電費:(詳如憑證說明)		499
支9	二32	10月11日	10/9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之場地費		5,040
支10	二32	10月11日	10/13宜蘭教育影展『一閃一閃亮晶晶』 之公播權費用 (本會自籌款,非計畫預算經費)		4,000
支11	二25	10月12日	辦公室加裝捲簾(一片)		3,000
支12	二33	10月12日	10/8理監事與劉亞平老師(高雄縣教 師會理事長、10/9研習講師)聚餐		1,000
支13	二32	10月13日	10/13宜蘭教育影展『一閃一閃亮晶晶』 之影視公司人員交通費 (本會自籌款,非計畫預算經費)		240
支14	二26	10月20日	差旅費:10/16~17 鄭嘉偉、林泰源出 席全教會「籌組教師工會實務研討會」		788
支15	二22	10月20日	99年10月影印機租金及影印費 (本月影印張數無超過基本量)		1,500
支16	二31	10月20日	誤餐費:10/20第7屆第11次理監事聯 席會議		550

文學專款

支17	二27	10月26日	中華電信9月電信費(932-0876) 1315元 中華電信9月電信費(932-0834) 1045元 亞太電信9月電信費(0982-939-570) 333元 亞太電信9月電信費(0982-939-571) 540元		3,233
支18	二32	10月26日	「書寫簡嬪」徵文比賽評審費		18,000
支19	二32	10月26日	「書寫簡嬪」徵文比賽禮券		24,000
支20	二32	10月26日	「書寫簡嬪」徵文比賽獎品		4,200
支21	二23	10月26日	99年10月辦公室租金		8,000
支22	二13	10月26日	理事長99年10月代課鐘點費5980元 總幹事99年10月代課鐘點費14040元		20,020
支23	二11	10月26日	秘書99年9月勞健保、勞退提繳金		4,798
支24	二11	10月26日	秘書99年10月薪資		28,000
支25	二26	10月26日	差旅費：10/25鄭嘉偉出席勞委會 「教師組織工會座談會」		394
總 計				19,838	154,361

帳上餘額

零用金	\$ -55
郵局定存 (存單號碼：53727991，採機動年息1.000%，到期日：100年4月28日)	100,000
台銀定存 (存單號碼：A058363，採固定年息0.90%，到期日：99年12月09日)	200,000
台銀定存 (存單號碼：C389372，採機動年息1.03%，到期日：100年03月25日)	700,000
台銀存款 (此帳戶含20萬定存的每月利息所得，及70萬定存的每年利息所得)	11,233
劃撥存款	132
郵局存款	363,988
銀行存款餘額	\$ 1,375,298

製表人：秘書楊家瑋

總幹事：總幹事鐘玉芬

會計：會計吳奇燕

常務監事：常務監事曹永聰

副理事長：副理事長林泰源

理事長：理事長鄭嘉偉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99年11月 日記帳

憑證編號	科目編號	日期	摘要	收入	支出
收1	一2	11月9日	台灣銀行定存利息	150	
收2	文學專款	11月16日	無名氏捐款	3,900	
收3	一5	11月23日	99年度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習計畫補助款	43,600	
收4	一3	11月30日	三和企業社贊助第26期會訊印刷費	3,000	
支1	二27	11月1日	辦理「團購久千代餐券」款項劃撥手續費(1)		460
支2	二32	11月4日	11/6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講師鐘點費		3,200
支3	二32	11月4日	11/6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講師交通費		1,643
支4	二32	11月4日	11/6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場地清潔費		500
支5	文學專款	11月5日	11/13「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場地水電費		3,000
支6	二27	11月5日	郵電費：(詳如憑證說明)		800
支7	二27	11月11日	辦理「團購久千代餐券」款項劃撥手續費(2)		180
支8	二33	11月11日	11/5理監事與張旭政老師餐敘		739
支9	二32	11月11日	繳回「99年度精進教學計畫—子計畫—全縣性專業成長活動」經費剩餘款		37,357
支10	二41	11月11日	購買辦公室電腦主機及螢幕各乙台(99.11.09)		16,255
支11	二42	11月11日	購買辦公室電腦主機延長保固期限(100.11.09~102.11.08)		1,300
支12	文學專款	11月12日	11/13「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獎狀裱框		5,280
支13	文學專款	11月12日	11/13「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評審出席費(800元/人)		2,400
支14	二24	11月16日	99年8月~10月辦公室水費373元 99年9月~11月辦公室電費391元		764
支15	上繳會費	11月17日	上繳全教會會費(200元×1位會員)		200
支16	二42	11月17日	購買辦公室用品：衛生紙一串		138
支17	文學專款	11月17日	「與簡嬪有約」文學教育推廣活動協辦單位感謝狀裱框		160
支18	二31	11月17日	11/7第7屆第16次常理會誤餐費		455
支19	文學專款	11月18日	「書寫簡嬪」得獎文集印刷費(120元×200本)		24,000

支20	二27	11月18日	中華電信10月電信費(932-0876) 1310元 中華電信10月電信費(932-0834) 628元 亞太電信10月電信費(0982-939-570) 333元	2,607
支21	二22	11月19日	99年11月影印機租金及影印費 (本月影印張數無超過基本量)	1,500
支22	二27	11月23日	郵電費：(詳如憑證說明)	100
支23	二11	11月23日	秘書99年11月薪資	28,000
支24	二13	11月23日	理事長99年11月代課鐘點費6760元 總幹事99年11月代課鐘點費16120元	22,880
支25	二23	11月23日	99年11月辦公室租金	8,000
支26	二11	11月24日	秘書99年10月勞健保、勞退提繳金	4,798
支27	二32	11月24日	11/27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 處理機制研討會：講師鐘點費	8,000
支28	二32	11月24日	11/27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 處理機制研討會：講師交通費	394
支29	二32	11月24日	11/27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 處理機制研討會：場地費	1,500
支30	二32	11月30日	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處理機 制研討會：雜支	500
支31	二32	11月30日	11/27宜蘭縣99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 處理機制研討會：膳費	7,000
支32	文學專款	12月1日	「與簡嬪有約」文學分享研習活動： 雜支	5,900
支33	文學專款	12月1日	11/13「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 禮：誤餐費	7,000
			總計	50,650
				197,010

帳上餘額

零用金	\$	1,828
郵局定存 (存單號碼：53727991，採機動年息1.000%，到期日：100年4月28日)		100,000
台銀定存 (存單號碼：A058363，採固定年息0.90%，到期日：99年12月09日)		200,000
台銀定存 (存單號碼：C389372，採機動年息1.03%，到期日：100年03月25日)		700,000
台銀存款 (此帳戶含20萬定存的每月利息所得，及70萬定存的每年利息所得)		11,383
劃撥存款		132
郵局存款		215,595
銀行存款餘額	\$	1,228,938
上月銀行存款餘額	\$	1,375,298

製表人：秘書楊家璋 總幹事：總幹事鐘玉芬 會計：會計吳奇燕

常務監事：常務監事曹永聰 副理事長：副理事長林泰源 理事長：理事長鄭嘉偉

宜蘭縣教師會
現金收支決算表
99年1/1至11/30

項目	1/1至11/30			年度預算	佔年度預算表分比	備註
	收入	支出	餘額			
一般會務收支餘額						
本期會務收支						
收入：						
會費收入	\$ 816,800			1,000,000	81.68%	(常年會費收1,224,800-繳全教會2,040×200=816,800)
利息收入	5,681			10,000	56.81%	
捐款收入	68,720			50,000	137.44%	
入會費收入	1,000			5,000	20.00%	
補助收入	296,992			280,000	106.07%	
其他收入	10,800			12,000	90.00%	
收入合計	\$ 1,199,993			\$ 1,357,000	88.43%	
支出：						
人事費		\$ 480,577		\$ 601,000	79.96%	
薪資費用及績效獎金		403,357		445,000	90.64%	
兼職人員津貼				6,000	0.00%	
代課鐘點費		77,220		150,000	51.48%	
辦公費		\$ 180,517		\$ 266,000	67.86%	
文具書報費		3,278		20,000	16.39%	
影印印刷費		21,297		30,000	70.99%	
租金費		88,000		96,000	91.67%	
水電費		4,691		24,000	19.55%	
修繕費		3,000		20,000	15.00%	
差旅費		14,710		12,000	122.58%	
郵電費		45,541		64,000	71.16%	
業務費		\$ 456,822		\$ 430,000	106.24%	
會議費		17,820		20,000	89.10%	
活動費		399,757		330,000	121.14%	
公關費		12,739		10,000	127.39%	
會訊編印費		26,500		50,000	53.00%	
關懷會員費				10,000	0.00%	
稅捐及規費		6		10,000	0.06%	
其他支出		\$ 24,938		\$ 60,000	41.56%	
購買設備		16,255		30,000	54.18%	
雜費		8,683		30,000	28.94%	
支出合計		\$ 1,142,854		\$ 1,357,000	84.22%	
現金短溢		\$ 96				
本期會務收支餘額(11/30)			\$ 57,043			

宜蘭縣教師會
文學專款現金收支決算表
99年1/1至11/30

項目	1/1至11/30		
	收入	支出	餘額
文學教育專款			
上期結存			\$26,868
加：收入	\$108,396		
減：支出		\$162,453	-54,057
11/30文學教育專款餘額			-\$27,189

出納：秘書楊家璋 會計：會計吳奇燕 總幹事：總幹事鐘玉芬 理事長：理事長鄭嘉偉

【附件三】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100年教師專業成長研習計畫

在地、專業、新視野

一、依據：

本會100年會務年度工作計畫。

二、目標：

1. 辦理教育議題講座，激發教師在教學上產生新的創意，提昇教師教學品質。
2. 提供教師了解教育發展未來發展之可能性，做好改進教學之各項因應工作。
3. 透過鄉土實查模式，協助教師發展鄉土教育之教學能力。

三、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2. 承辦單位：中華國中教師會、公正國小教師會。
3. 協辦單位：宜蘭市中華國中、羅東鎮公正國小、宜蘭縣頭城區漁會、行政院農委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本會所屬學校教師會。

四、活動內容：

1. 《創意教學研習—造型氣球研習》

- (1) 研習目的：藉由造型氣球的多變性，引起學生學習興趣，並提供教學現場更多的教材與創意，應用在教室布置、班級經營、課堂教學與學校活動。
- (2) 研習日期：100年1月24日（星期一）、25日（星期二）。
- (3) 研習時間：上午9點至12點。
- (4) 研習地點：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會議室。
- (5) 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
- (6) 研習名額：20名。
- (7) 研習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100年1月24日	認識氣球、基本結法介紹、單條造型	吳智凱
100年1月25日	不可或缺的帽子、兩條以上造型	吳智凱

(8)研習方式：邀請專業人士以實際演練的方式進行教學，並提供學員實際操作的機會。

(9)研習費用：會員教師—免費，非會員教師—200元。(材料費另計)

2.《創意教學研習—魔術研習》

(1)研習目的：以魔術技巧的學習，提供教學現場多元的教材應用，融入班級經營、增加課堂教學趣味性、提升學生學習興趣，進而增加學習效果。

(2)研習日期：100年3月2日(星期三)、3月9日(星期三)。

(3)研習時間：下午1點30分至4點30分。

(4)研習地點：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會議室。

(5)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

(6)研習名額：20名。

(7)研習課程：接洽中。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100年3月9日	撲克牌基本技巧 撲克牌魔術： 4A劍客、4A電梯、吸心大法1&2、方塊三兄弟、 魔術師選擇、瞬間找牌、預言	林士淳
100年3月16日	生活魔術： 橡皮筋魔術、硬幣魔術、繩子魔術	林士淳

(8)研習方式：邀請專業人士以實際演練的方式進行教學，並提供學員實際操作的機會。

(9)研習費用：會員教師—免費，非會員教師—200元。(材料費另計)

3.《宜蘭是一座博物館—龜山島生態保育研習》

(1)研習目的：為協助教師發展博物館教育活動，提升鄉土教學能力，本會辦理將相關研習，提供教師教學精進之管道。

(2)研習課程：

主題	內容	預定時間	地點	講師	研習時數	研習名額
龜山島生態保育	生態保育	100年4月9日	龜山島	接洽中	6	40

(3)研習方式：利用鄉土實查方式，蒐集各種教學資源，透過自然文史專家學者、博物館教育工作者及教師之間的專業對話，激盪教學方法之創新，進而落實於課堂教學之中，提升教師教學效能。

(4)研習日期：100年4月9日。(2月底送件)

- (5)研習時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4 點。
- (6)研習地點：龜山島。
- (5)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8 小時。
- (6)研習名額：40 名。
- (7)研習費用：會員教師—1300 元，非會員教師—1500 元。

4. 《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太平山生態保育研習》

(1)研習目的：為協助教師發展博物館教育活動，提升鄉土教學能力，本會辦理將相關研習，提供教師教學精進之管道。

(2)研習課程：

主題	內容	預定時間	地點	講師	研習時數	研習名額
太平山生態保育	生態保育	100 年 5 月 21 日	太平山	接洽中	6	40

(3)研習方式：利用鄉土實查方式，蒐集各種教學資源，透過自然文史專家學者、博物館教育工作者及教師之間的專業對話，激盪教學方法之創新，進而落實於課堂教學之中，提升教師教學效能。

- (4)研習日期：100 年 5 月 21 日。
- (5)研習時間：上午 8 點至下午 4 點。
- (6)研習地點：太平山。
- (5)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8 小時。
- (6)研習名額：40 名。
- (7)研習費用：會員教師—800 元，非會員教師—1000 元。

5. 《我思故我在—教育發展趨勢研習》

(1)研習目的：藉由對話分享，協助教師了解自身的定位，理解教育工作的前景，提升教師教學效能。

(2)研習課程：

主題	內容	預定時間	地點	講師	研習時數	研習名額
我思故我在	人間條件		中華國中視聽教室	吳念真	3	100

(3)研習方式：以專題講座方式，分享專業者對於教育的想法，並進行專業對話，激發教師對於教學之想像與創意。

- (4)研習日期：接洽中。
- (5)研習時間：上午 9 點至 12 點。
- (6)研習地點：中華國中視聽教室。
- (5)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小時。
- (6)研習名額：100 名。
- (7)研習費用：會員教師—免費，非會員教師—200 元。

6. 《我思故我在一教育發展趨勢研習》

(1)研習目的：藉由對話分享，協助教師了解自身的定位，理解教育工作的前景，提升教師教學效能。

(2)研習課程：

主題	內容	預定時間	地點	講師	研習時數	研習名額
我思故我在	視野與溝通		公正國小視聽教室	嚴長壽	3	100

(3)研習方式：以專題講座方式，分享專業者對於教育的想法，並進行專業對話，激發教師對於教學之想像與創意。

- (4)研習日期：接洽中。
- (5)研習時間：上午 9 點至 12 點。
- (6)研習地點：公正國小視聽教室。
- (5)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小時。
- (6)研習名額：100 名。
- (7)研習費用：會員教師—免費，非會員教師—200 元。

五、研習對象：

1. 宜蘭縣各級學校教師。
2. 本會將針對所屬會員教師與非會員教師區分活動之活動費費用。

六、報名時間：自研習計畫上傳經過審核通過起至該場研習日期前一日止。

七、報名方式：

縣內國中小教師請上宜蘭縣教育資訊網 EIP 報名，高中職教師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

修網報名。

八、經費預算：

活動內容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金額(元)
講師鐘點費(內聘)	800	8	時	6400
講師鐘點費(外聘)	10000	2	場	20000
活動費	12000	2	場	24000
雜支	500	6	場	3000
合計				53400

出納

總幹事

會計

理事長

九、辦理單位分工：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計畫撰寫及申請，研習活動籌備及執行，研習時數申請，經費核銷及成果報告編撰。

承辦單位：

各相關學校教師會—場地佈置、器材借用與操作、部分講師接送、簽到處支援。

協辦單位：

各協辦單位及學校—協助場地借用及課程安排。

本會所屬學校教師會—協助公告轉知所屬會員教師踴躍參與。

十、聯絡人：

楊家瑋秘書(03)932-0876 或 0982-939-571。

十一、本計畫經理事會通過後實施。

【附件四】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100 年度工作計畫 (100.01.01~100.12.31)

項 目	工 作 說 明	辦 理 進 度	主 辦 單 位	協 辦 單 位	
會 務	1. 會員代表大會	定期會員代表大會 2 次，100 年 1 月 8 日召開第 7 屆第 3 次，6 月 18 日召開第 7 屆第 4 次。另視需要得召開臨時會員大會。	100 年 1 月 8 日、6 月 18 日	理事長	秘書處 理事會
	2. 常務理事會	處理理事會或會員代表大會付委之事項、以及急切或突發事務。	每月一次為原則，得視需要臨時召開之。	理事長	秘書處
	3. 理事會	定期理事會 6 次，若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預計 2、4、6、8、10、12 月召開	理事長	秘書處
	4. 監事會	定期監事會 6 次，或與理事會開聯席會議，另配合需要得召開臨時會。	預計 2、4、6、8、10、12 月召開	常務監事	秘書處
	5. 高中職委員會	定期召開高中職委員會 4 次。	預計 3、6、9、12 月召開	高中職委員會	秘書處
	6. 學校理事長會議	定期召開全縣學校理事長會議 2 次	預計 4、10 月召開	秘書處	理事會
	7. 其他	由各工作小組或各委員會，視需要召開工作會議	不定期舉行	各工作組 或各委員會召集人	秘書處
財 務	1. 會費收支管理	依相關法令及本會章程規定辦理	於法定時程辦理	秘書處	監事會
	2. 財務管理	隨時登錄並維護資產	年底前財產清點	秘書處	監事會
	3. 經費決算	年度經費決算書經監事會審查後，提會員代表大會核可。	100 年 12 月間	秘書處	監事會
	4. 經費預算	新年度經費預算經理事會審查後，提會員代表大會議決。	100 年 12 月間	秘書處	監事會
	5. 審核會務經費收支	1. 稽核每月日記帳、收支明細，並提出異常注意事項。 2. 審核預算執行、審查支出。	全年	財務會計小組	監事會
業 務	1. 組織轉型工會籌備 2. 籌組工會相關流程討論及訂定，送交常理會或理監事會決議。	100 年 1 月至 4 月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2. 成立工會	工會成立大會	100年5月1日	政策研討小組	理事會
3. 教育審議委員會提案共識	討論教育審議委員會該次會議提案，凝聚共識與立場，交由本會出席代表執行。	教審會開會前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4. 校長、主任培訓與遴選制度研修	校長、主任培訓與遴選制度立場研擬。	全年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5. 政策法令研討及遊說	1. 針對各重要教育議題進行教育政策討論及研擬。 2. 政策遊說協請本會會務顧問向縣府或教育部提案。	全年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6. 辦理校長遴選說明座談會	配合校長遴選期程，針對會員學校辦理遴選作業座談說明。	若干次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7. 舉辦教育論壇	與文教團體或其他單位辦理教育座談會或其他教育講座。	至少1次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8. 派出校務評鑑觀察員	校務評鑑本會派出觀察員參與	若干次	政策研討小組	秘書處
9. 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1月至10月間	專業成長小組	秘書處
10. 會員福利服務	1. 開拓溪南育樂與餐飲的特約廠商。 2. 邀請有意願中小學教師加入福利服務小組。 3. 辦理縣內中小學單身男女教師聯誼活動 4. 結合縣政府或其他單位辦理教師知性之旅。	全年	福利服務小組	秘書處

11. 網路運用及資訊管理	<p>1. 為增進會辦與各校理事長或代表的聯繫作業(活動、會議的出席確認)，建議這些工作可轉用以 Google 線上文件進行。</p> <p>2. Google 線上文件具有的可共同編輯的特性，相關人員可用自己的 Gmail 帳號上去填寫需回報的資料。</p> <p>3. 建立 Google 線上文件操作的教學步驟，讓會務幹部很快上手。</p> <p>4. 建立會員資料管理及上傳系統。</p>	全年	資訊管理小組	秘書處
12. 辦理「基層宣講」教師對談活動	針對各校教師需求，前往各校辦理教師對談活動，廣泛聽取教師意見，凝聚教師對於各項議題之意見。	若干次	秘書處	理事會
13. 文學教育推廣活動	辦理文學教育推廣活動。	若干次	文學教育推動小組	秘書處
14. 出版會訊	會務與訊息及各項專業知識報導，每期預定發行3000份。	每季1次	會訊小組	秘書處
15. 教師節慶祝活動	舉辦教師節慶祝活動，表達對全體會員教師的敬意。	100年教師節前夕	理事會	理事會
16. SUPER 教師及蘭馨獎	辦理 SUPER 教師及蘭馨獎甄選活動及頒獎。	4月開始辦理 9月頒獎	秘書處	理事會
17. 輔導成立工會分會	對縣內尚未成立工會分會之學校予以協助或輔導。	視實際需要適時支援	秘書處	理事會
18. 關懷會員	對會員教師有特殊重大疾病或意外者，經會員學校通報，給予慰問關懷。	視實際需要適時支援	理事長	秘書處
19. 與各教育團體聯繫	定期與縣內各教育團體進行對話或聯誼活動、參與各教育團體所辦理之活動	不定期辦理	理事會	秘書處
20. 其它	配合全國教師會辦理經常性或臨時性之業務	不定期辦理	秘書處	理事會

【附件五】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100 年度經費預算表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款	科 目		100預算數(新 台幣/元)	99預算數(新 台幣/元)	本年度與上年 度預算比較數	說 明	
	項 目	名 稱					
一、 收 入	1	會費收入	920,000	1,000,000	-80,000	2300人×400元	
	2	利息收入	10,000	10,000	0		
	3	捐款收入	50,000	50,000	0		
	4	入會費收入	1,000	5,000	-4,000		
	5	補助收入	100,000	280,000	-180,000		
	6	其他收入	0	12,000	-12,000		
		合 計		1,081,000	1,357,000	-276,000	
二、 支 出	1	人事費	659,000	601,000	58,000		
	1	薪資費用及績效獎金	445,000	445,000	0	(含勞健保、準備退休金)	
	2	兼職人員津貼	6,000	6,000	0		
	3	代課鐘點費	208,000	150,000	58,000	(260元)×20節×4週×10月	
	2	辦公費	191,400	266,000	-74,600		
	1	文具書報費	5,000	20,000	-15,000		
	2	影印印刷費	20,000	30,000	-10,000		
	3	租金費	96,000	96,000	0	8,000元×12月	
	4	水電費	8,400	24,000	-15,600	700元×12月	
	5	修繕費	5,000	20,000	-15,000		
	6	差旅費	12,000	12,000	0		
	7	郵電費	45,000	64,000	-19,000		
	3	業務費	210,600	430,000	-219,400		
	1	會議費	20,000	20,000	0		
	2	活動費	150,000	330,000	-180,000	縣府100,000+研習50,000	
	3	公關費	10,000	10,000	0		
	4	會訊編印費	19,600	50,000	-30,400		
	5	關懷會員費	6,000	10,000	-4,000		
	6	稅捐及規費	5,000	10,000	-5,000		
	4	其他支出	20,000	60,000	-40,000		
	1	購買設備	10,000	30,000	-20,000		
	2	雜費	10,000	30,000	-20,000		
		合 計		1,081,000	1,357,000	-276,000	

第 7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手冊

目 錄

1. 動議規則一覽表..... P.○
2. 大會議程..... P.○
3. 附件一：第 7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紀錄..... P.○
4. 附件二：99 年度理事會工作報告..... P.○
5. 附件三：99 年度收支決算表.....P.○
6. 附件四：100 年工作計劃.....P.○
7. 附件五：100 年度經費預算表.....P.○
8. 附件六：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 7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名冊.....P.○
9. 附錄一：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章程..... P.○
10. 附錄二：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會員代表大會規程..... P.○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 7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程

時間：100 年 1 月 8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地點：光復國小

主席：鄭嘉偉理事長

出席人員：全體會員代表

列席人員：主管機關代表、全國教師會代表、本會會務顧問、各校教師會理事長、
本會理監事、會務幹部

一、報告出席人數、宣布開會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確認議程

四、主席致詞

五、主管機關代表及來賓致詞

六、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附件一 p○○）

七、工作報告：

本會 99 年度理事會工作報告（附件二 p○○）

本會 99 年度監事會監察審核報告（口頭報告）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查本會 99 年收支決算（附件三 p○○）。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

【提案二】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本會 100 年工作計畫（附件四 p○○）。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

【提案三】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本會 100 年預算（附件五 p○○）。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

【提案四】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修改章程。

說明：本會章程第 33 條第 1 項第 2 款後新增：「，自 101 年度起，會員所屬個人會員每人新台幣壹拾元整。」。

辦法：如案由。

決議：

【提案五】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本會會員加入工會補助案。

說明：為鼓勵本會會員加入宜蘭縣教師職業公會，順利完成組織轉型，補助會員入會費用。

辦法：本會 100 年度會員若加入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 100 年度會員，本會補助每位會員 600 元。

決議：

【提案六】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財產報廢追認。

說明：提列報廢損壞或已屆使用年限之動產，經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後提請會員代表大會追認。各財產明細如下表。

一、電腦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104-001	104 印表機	Canon (S6300)	秘書處	93.07.04	5	6,850	1F	彩色 A3 噴墨印表機
四、電器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401-001	401 收錄音機	SONY CFS-229	秘書處	87.6	8	2,590	1F	
ILTA402-001	402 冷熱飲水機	晶工牌 JK-151L	秘書處	87.5	5	3,700	1F	

五、辦公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501-001	501 傳真機	Panasonic	秘書處	93.07.04	5	4,001	1F	KX-FT71LA
六、會議設備								
財產編號	財產名稱	規格	保管單位	購贈日期	使用年限	金額	位置	備註
ILTA601-001	601 數位照相機	Sony DSC-P72	秘書處	92.12.20	5	9,505	1F	內含 MS 卡 128MB、電池充電器
ILTA602-001	602 錄音筆	Oracom	秘書處	92.12.20	5	3,874	1F	

辦法：如案由。

決議：

九、臨時動議

十、散會

附件一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 7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1 月 9 日上午 9 點至 12 點

地點：國立羅東高工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朱堯麟

紀錄：鄭嘉偉

出席人員：

鄭禎璧、陳雅琦、陳銘賢、林建明、莊振峰、翁浴芳、江維信、游麗玲、藍錦全、林泰源、潘淑貞、王信程、黃基哲、胡玉琦、蒯大中、李孟文、楊乃光、陳宏仁、凌振峯、游贊薰、吳怡慧、朱堯麟、林義涵、曹永聰、俞昭銘、林清輝、賴昭旭、陳昕貝、黃雅炘、林佳君、鐘玉芬、姜林瑩、鄭易宗、林慧珍、張明珠、詹勝凱、汪俊良、陳國清、曾奕喬（邱俊宏代）、陳敏皓（鐘玉芬代）、李俊明（曹永聰代）、官宥秀（翁浴芳代）、黃俊傑（藍錦全代）、李日煜（黃基哲代）、沈志強（游贊薰代）、王達發（姜林瑩代）、黃毓珍（賴昭旭代）、余東昇（陳昕貝代）

列席人員：

教育處陳登欽處長。

羅東高工教務主任曾坤祥老師。

本會會務顧問：林建榮立委、吳秋齡議員、賴瑞鼎議員、黃適超議員、張捷隆先生、張智欽老師。

本會理事：鄭嘉偉、林智偉、莊淑婉、邱俊宏。

本會監事：吳昌倫。

本會會員教師：石賢明（中山國小）、楊玉蓉（礁溪國小）。

本會會務幹部：總幹事邱詩蘋。

請假人員：

林清松（公假）、余東昇、張麗霞。

一、報告出席人數

本次大會應出席 86 位。目前實際出席 38 位，委託出席 10 位，合計 48 位，已達法定出席人數。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三、確認議程

通過。

四、主席致詞

略。

五、主管機關代表及來賓致詞

略。

六、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附件一 p5）

決議：通過（贊成 40 票，反對 0 票）。

七、工作報告：

本會 98 年度理事會工作報告(附件二 p8)

本會 98 年度監事會監察審核報告（口頭報告）

決議：無異議通過。

八、教師組織轉型宣導（播放全教會所製播的教師工會宣傳短片）

九、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查本會 98 年收支決算(附件三 p24)。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贊成 42 票，反對 0 票）。

【提案二】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本會 99 年工作計畫(附件四 p25)。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贊成 45 票，反對 0 票）。

【提案三】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審議本會 99 年預算(附件五 p29)。

說明：依章程。

辦法：如案由。

決議：通過（贊成 43 票，反對 0 票）。

十、選舉本會第7屆候補理事(選舉公報請參見附件七 p32)。

推舉候補理事選務人員：林智偉(唱票)、詹勝凱(計票)、曹永聰(監票)。

第7屆候補理事當選名單(應選3名)：

梁家鳴(18票)、黃基哲(7票)、陳彥誠(13票)、陳麗耕(3票)。

候補理事(3名)：梁家鳴(18票)、黃基哲(7票)、陳彥誠(13票)。

十一、臨時動議：

動議一：98學年度第2學期3天上課日移至98學年度第1學期放寒假前，若教師於99年2月1日起退休或留職停薪，是否該上這3天之課務，請縣教師會發文至教育處釋疑。(動議人：會員代表-復興國中林泰源)

決議：**通過(贊成39票，反對0票)**。

十二、散會：上午12時。

99年度工作報告

感謝全體會員教師、各校教師會以及所有理監事會務人員的支持與協助，我們完成各項任務與責任，謹提出本會 99 年工作報告如下：

一、會務工作：

1. 會員代表大會：

依據本會章程之規定，會員代表大會為本會最高權力機構，每年召開一次。本會於 99 年 1 月 9 日假羅東高工召開第 7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此次會員代表大會選舉本會第 7 屆候補理事：梁家鳴、黃基哲、陳彥誠。並於會議中宣導教師組織轉型相關事宜。

2. 理、監事會：

依據本會章程之規定，理事會為執行機構，監事會為監察機構，每兩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本會分別於 1 月 9 日、1 月 20 日、2 月 26 日、4 月 21 日、6 月 8 日、8 月 12 日、10 月 20 日及 12 月 21 日共計召開 8 次理事會、監事會或聯席會議。歷次理、監事會議完成各月份收支決算報告、商議重大政策議題及重要會務工作之推動。

3. 常務理事會：

依據本會章程之規定，常務理事會每月召開一次。本會分別於 1 月 26 日、4 月 1 日、4 月 28 日、5 月 19 日、6 月 17 日、7 月 26 日、8 月 25 日、9 月 15 日、10 月 26 日、11 月 17 日及 12 月 31 日共計召開 11 次常理會。常理會之任務主要在於完成理事會所付委之各項議案及重要急切之會務工作。

4. 高中職委員會：

高中職委員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本會分別於 99 年 6 月 9 日（3 月 10 日因流會而併入召開）、9 月 8 日、12 月 8 日，輪流於各高中職學校召開 5 次高中職委員會。討論縣內各高中職學校相關議題，會議結論並送交全國高中職委員會討論。

5. 學校理事長會議：

為提供各校理事長對話平台，凝聚各校教師會對於教育議題之相關意見，並促進本會與各會員學校之溝通。本會分別於 4 月 12 日及 10 月 9 日共計召開 2 次全縣學校理事長會議，在會議中研商各群組學校所關注之議題。

6. 專案小組會議：

第 7 屆理監事團隊組成之後，依理監事之專長及意願共計分為政策研討小組、

專業成長小組、福利服務小組、資訊管理小組及財務會計小組，再加上原有之會訊編輯小組及文學教育小組。各專案小組依其業務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研商各相關議題，並提送理監事會討論。

二、財務工作：

本會原任會計宜蘭高商張雯嬌老師於7月31日卸任，8月1日起聘請羅東高商吳奇燕老師擔任會計，協助處理各項會計報表編製，以及帳務管理。由秘書楊家璋兼任出納，負責各項經費收支運用。各月日記帳及決算表均依規定送交理事會審核，並提請監事會查核無誤。

本會經費來源主要為會員教師常年會費收入，並感謝會務人員及各界人士對於本會會務工作之支持。

本會經費支出主要做為專職人員薪資，另今年度9月份起開始支付理事長與總幹事代課費，而為維持會務辦公室運作，各項辦公費用均秉樽節使用之原則。本年度業務費用因辦理多項教師研習活動，包括99年度文學推廣活動、學校教師會理事長座談會、9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習、教師節慶祝活動等，使得業務費及雜費支出多於預算數。

三、業務工作：

(一) 會員現況：

本會本年度共有36個會員單位（包含贊助會員），會員教師共計2040位，感謝各校理事長及會務人員的辛勞。

(二) 參與會議：

本會定期與其他縣內、外教育團體會談，增進彼此之了解，進而針對各項教育議題提出意見，對於本會而言也是項重要工作。而依各項教育法令之規定，許多會議本會均需派員參與，諸如：教育審議委員會、校長遴選委員會、國中新生分發作業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小組、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宜蘭區100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各項評選審查會議……等。感謝本會所有對外代表的辛勞，除合理保障教師權益之外，並提供許多重要的政策意見，順利達成組織所交付的任務。

(三) 重大工作：

1. 生育津貼發放：縣府透過學校體系發放生育津貼，發放過程中，問題層出不窮，99年5月14日本會發文要求縣府檢討，最後縣府改採直接匯入領受人的戶頭。
2. 國小2688專案：本會在99年6月7日發函縣府，針對99學年度增置國小教師

員額(2688 專案)建請縣府速進行各校差額節數調查及審查，並研擬經費合理分配原則。縣府回文將妥善研擬 100 年度各校經費核給標準，本會已與縣府協商研擬經費分配之原則。

3. 轉學生編班：99 年 3 月間有學校向縣府詢問轉學生轉學編班事宜，縣府以「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發函所有學校，公文中解釋不需考慮班級人數，由該學年所有班級中公開抽籤入班，造成各班人數差異過大。此種處理方式，與多數學校從班級人數較少的班級中抽籤之現況不同，非但不合理，且未兼顧學生的受教權及教師教學品質。99 年 4 月 9 日本會發函縣府要求訂定「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補充規定」，制訂轉學生編班、學期中轉班等規範。縣府於 7 月 27 日召開會議討論該補充規定，目前仍待縣府公告實施。
4. 高中職主委減授課：本縣國立高中職雖非宜蘭縣政府所管轄，但目前本縣高中職會員教師佔本會會員一定比例，且高中職事務亦須花時間處理及聯繫，高中職委員會主委實有減授課之必要。因此，99 學年度起，高中職委員會主委減授課 4 節，以便處理高中職事務或駐會辦公。

(四) 重要活動：

本會基於促進教師專業成長、提昇教育品質、維護教師專業尊嚴，積極辦理各項教育活動，本年度成果如下：

1. **SUPER 暨蘭馨教師獎**：感謝各校教師會的參與及支持，以及評選委員的辛勞，本會順利完成「SUPER 暨蘭馨教師獎」遴選活動，表揚在教育現場上默默奉獻的教育夥伴們。今年 SUPER 教師獎得獎名單如下：國中組-復興國中蘇敬菱老師；國小組-黎明國小陳龍永老師；幼稚園組-宜蘭國小附幼廖草雲老師。蘭馨教師獎得獎名單如下：國中組-復興國中盧盈樺老師、國華國中林傳裕老師；國小組：宜蘭國小楊書婷老師、廣興國小汪俊良老師、黎明國小簡雯敏老師。其中，黎明國小陳龍永老師更獲得全國 SUPER 教師獎的殊榮。教育乃百年樹人大業，未來希望鼓勵各校教師能踴躍參與此項活動。
2. **基層教師宣講活動**：為了與教師面對面的對話、介紹本會發展情形、宣導各項教育法令之規定、說明教師組工會之必要性，並鼓勵老師參與教師運動，本會樂於走訪縣內各層級學校，期使增進教師會及教師工會之實力。今年本會拜訪了古亭國小，未來將更積極走訪學校，希望能有助於教師對教師運動及教育法令的了解，進而發展教師組織，為宜蘭的教育盡一份心力。
3. **專業成長**：今年本會辦理了多項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活動，包括班級經營中教師應

具備的法治素養研習、宜蘭教育影展、博物館教育研習、教育發展趨勢研習及悅聽文學研習等合計 35 場次，感謝會員學校教師會的鼎力協助，使活動圓滿達成。未來本會將持續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提供教師多元學習的管道。

4. **文學教育推廣活動**：本會辦理文學教育推廣活動，除了協助各校文學紮根，促進文學教育活動，更希望共同營造充滿文學氣息的社會。99 年度，本會選定宜蘭知名作家簡嬪老師為主題辦理一系列的活動，包括與簡嬪有約文學分享研習(教師及國、高中學生)、書寫簡嬪(國小、國中、高中職及社會組徵文比賽)、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此一活動得到了社會大眾廣泛的迴響，投稿人數眾多，成果豐碩，感謝文學教育推動小組的辛勞。
5. **福利服務**：目前與本會簽訂福利合作合約的廠商約有 90 家，包含食、衣、住、行、育、樂等各層面，提供本會會員教師折扣或特惠活動，並配合全國教師會之各層面福利活動專案及各縣市教師會提供之各縣市福利服務，希望能讓會員教師得到實質的協助。另外，本會於 99 年 9 月 25 日在蘇澳無尾港辦理教師節慶祝活動，感謝會員教師熱烈的參與，希望藉此表達對所有會員教師誠摯的敬意。99 年 11 月份辦理的久千代餐券團購，各會員學校訂購踴躍，未來若有合適廠商及商品，將再辦理團購活動。
6. **發行會訊**：本年度共計發行第 23- 26 期會訊，每期會訊發行量為 2500 份。會訊內容以會務報導、議題宣導及福利服務為主，為使內容更多元、更豐富，未來希望教師能踴躍投稿，與所有教育夥伴分享心得與感想。感謝各會員學校教師會的協助，為讓會員教師能更簡便、經濟、即時收到第一手的會務資料，本會輔以電子報搭配網站的形式，讓會員教師能迅速獲得最新的資訊。

本會受限於人力資源不足，各項會務工作在推動上或許有不盡人意之處，希望所有教育夥伴能多加包涵！教師運動是一條艱辛且漫長的道路，期盼集合眾人的力量，促進教師組織的功能與發展！『**教師組工會，尊嚴看得見**』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工作紀實

(99.01.01-99.12.31)

日期	工 作 事 項
99.01.06	與新任教育處長會談會（本會）
99.01.07	出席本縣 99 學年度國中新生分發作業第 1 次委員會（縣府，林義德代表）
99.01.08	出席本縣校長培訓與遴選制度研修小組第 5 次會議（縣府，朱堯麟、梁家鳴、鄭嘉偉代表）
99.01.09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國立羅東高工）
99.01.09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5 次臨時理事會（國立羅東高工）
99.01.17	出席全教會第 6 屆第 4 次幼稚教育委員會會議（台中國小，黃淑美代表）。
99.01.20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6 次臨時理事會（本會）
99.01.23	出席全教會第 6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台南市，林清松代表）。
99.01.24	出席宜蘭縣家長會長協會第 1、2 屆交接典禮（富翔餐廳，朱堯麟、鄭嘉偉代表）。
99.01.25	辦理 99 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研討會（壯圍國小）。
99.01.25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3 次專業成長小組會議（本會）。
99.01.26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7 次常理會（本會）。
99.01.27	召開專業成長小組會議（壯圍國小）。
99.02.01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第 1 場）（宜蘭縣）。
99.02.03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第 2 場）（宜蘭縣）。
99.02.05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第 3 場）（宜蘭縣）。
99.02.08	出席與教育部長座談會（教育部，鄭嘉偉代表）。
99.02.09	出席「精進教學計畫」子計畫三學校申請計畫複審會議（教師研習中心，林智偉、賴可欽代表）。
99.02.10	出席本縣教育審議委員會第 10 屆第 4 次會議（縣府，鄭嘉偉、凌振峯代表）。
99.02.11	出席國中新生分發作業實施要修訂會議（縣府，林義德代表）。
99.02.11	出席「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諮詢會議（縣史館，林泰源代表）。
99.02.12	召開本會會訊編輯小組會議（本會）。
99.02.24	出席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習計畫修訂會議（鄭嘉偉代表）。
99.02.25	出席 2010 年宜蘭縣教育會議第一次籌備會（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2.26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03.05	出席 2010 蘭陽學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台灣徐霞客研究會蘭陽之旅（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3.06	出席家長協會理事長交接典禮（凱旋國中，鄭嘉偉代表）。
99.03.07	出席全國教師總工會籌組會（台中高鐵站，鄭嘉偉代表）。

99.03.09	出席 99 學年度國中新生分發第 2 次委員會(縣府,林義德老師代表)。
99.03.09	召開本會文學小組會議(本會)。
99.03.10	出席「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路聯繫及運作辦法」、「宜蘭縣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工具暨交通補助費獎助辦法」及「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辦法」研修座談會(特殊資源教育中心,鄭易宗代表)。
99.03.13	出席全教會第 6 屆第 3 次特殊教育委員會議(全教會,林碧玉代表)。
99.03.15	召開本會 99 年度國中普通班新進教師甄選會前會(本會)。
99.03.16	出席宜蘭縣 2010 總統教育獎初審書面審查會議(羅東國中,林泰源、鐘玉芬代表)。
99.03.16	出席 99 年度國中普通班新進教師甄選專案小組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代表)。
99.03.17	教師宣講(古亭國小,鄭嘉偉代表)。
99.03.22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6 次政策研討小組會議(本會)。
99.03.25	辦理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 年宜蘭教育影展(第 1 部溪北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3.27	出席全教會第 6 屆第 4 次高中職委員會議(國立屏北高中,江維信代表)。
99.03.30	出席 99 年宜蘭縣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觀察員說明會(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3.30	召開本會「宜蘭縣教育會議及論壇」會前會(本會)。
99.03.31	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 年宜蘭教育影展(第 1 部溪南場)(羅東國中)。
99.04.01	出席與教育處長座談會(縣府,鄭嘉偉、林泰源、凌振峰、李慎文、詹勝凱、吳昌倫、黃淑美、莊淑婉、鐘玉芬代表)。
99.04.01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8 次常理會議(縣府)。
99.04.02	出席本縣 99 年度教師教學卓越獎評選會議(縣府,賴可歆代表)。
99.04.02	出席宜蘭縣弱勢學童早晚餐暨全面免費午餐政策協調會(立委林建榮宜蘭服務處,鄭嘉偉代表)。
99.04.03	出席會務顧問立委田秋堇之父親田朝明醫師追思禮拜(台北市,鄭嘉偉、林清松、陳曉悌代表)。
99.04.10	出席 2010 年宜蘭縣教育會議(復興國中,鄭嘉偉、林泰源、林清松、梁家鳴、林義德、孫瑋俊、林佳君、陳穎川、鄭易宗、魏谷州代表)。
99.04.11	出席 2010 年宜蘭縣教育會議(復興國中,鄭嘉偉、林泰源、林清松、梁家鳴、林義德、孫瑋俊、林佳君、陳穎川、鄭易宗、魏谷州代表)。
99.04.12	召開本會 99 年第 1 次全縣學校教師會理事長座談會(國華國中)。
99.04.14	出席 99 年度第一次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高雄女中,林清松、江維信代表)。
99.04.14	出席本縣 99 年度縣內介聘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4.15	出席 99 年度第一次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高雄女中,林清

	松、江維信代表)。
99.04.17	出席全教會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檢討會(台灣石油工會,林泰源代表)。
99.04.18	出席全教會第6屆第4次臨時會員代表大會(明道高級中學,林清松、凌振峰、鄭嘉偉代表)。
99.04.20	出席宜蘭縣98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第二次推動委員會會議(縣府,林泰源、詹勝凱代表)。
99.04.21	教師宣講(公正國小,鄭嘉偉出席)。
99.04.21	辦理我所看見的教育—專題講座(第1場)(礁溪國小)。
99.04.21	召開本會第7屆第8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04.22	出席本縣99學年度國中新生分發第3次委員會(林義德代表)
99.04.23	出席「宜蘭區99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4次會議(林義德代表)。
99.04.26	人文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本會觀察員:方世齡)。
99.04.26	出席本縣99年度第二次縣內介聘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鄭嘉偉代表)。
99.04.28	國華國中校務評鑑(本會觀察員:賴可歆)。
99.04.28	召開本會第7屆第9次常理會議(本會)。
99.04.28	召開本會99年校長遴選第1次座談會(本會)。
99.04.30	二城國小校務評鑑(本會觀察員:詹勝凱)。
99.04.30	2010年第8屆SUPER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宜蘭國小,幼稚園組評審:李芳菁、林慧珍、張麗華)。
99.05.01	出席本縣99年國民中小學續任校長遴選審查(教研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5.01	辦理新教師、新教育—教育發展趨勢研習(第1場)(教研中心)。
99.05.01	協辦《再見夏天》宜蘭首播放映會(宜蘭高中)。
99.05.04	2010年第8屆SUPER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復興國中,國中組評審:賴可新、羅佳琦、楊杰)。
99.05.05	辦理我所看見的教育—專題講座(第2場)(冬山國小)。
99.05.06	2010年第8屆SUPER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國華國中,國中組評審:賴可新、羅佳琦、楊杰)。
99.05.07	出席宜蘭區99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檢討座談會(宜蘭高中,林義德代表)。
99.05.10	出席本縣99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推動小組審查會議(縣府,林泰源代表)。
99.05.11	召開本會99年現任校長遴選第1次座談會(本會)。
99.05.11	2010年第8屆SUPER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宜蘭國小,國小組評審:陳書銘、涂育芸、徐國良)。
99.05.12	南安國中校務評鑑(本會觀察員:凌振峰)。
99.05.12	2010年第8屆SUPER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黎明國小,國小組評審:陳書銘、涂育芸、徐國良)。

99.05.12	出席本縣 99 年度第二次縣內介聘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5.13	出席本縣 99 年國民中小學現任校長遴選流程說明會（新生國小，鄭嘉偉出席）。
99.05.13	2010 年第 8 屆 SUPER 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冬山國小，國小組評審：陳書銘、涂育芸、徐國良）。
99.05.14	慈心華德福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本會觀察員：賴可歆）。
99.05.16	出席臺北縣教師會「516 牽手護童年」遊行活動（台北市，鄭嘉偉、林清松、凌振峰、陳宣霖出席）。
99.05.17	2010 年第 8 屆 SUPER 教師暨蘭馨教師獎教學訪視（廣興國小，國小組評審：陳書銘、涂育芸、徐國良）。
99.05.19	出席宜蘭縣 99 年度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審查會議（縣府，黃基哲、賴可歆代表）。
99.05.19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0 次常理會議暨第 4 次專業成長小組會議（本會）。
99.05.19	召開本會 99 年現任校長遴選第 2 次座談會（本會）。
99.05.22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烏石港畔的單面山：蘭博常設展（蘭陽博物館）。
99.05.22	出席本縣 99 年國民中小學現任校長遴選審查（教研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5.23	出席全教會幼稚教育委員會第 6 屆第 6 次委員會議（全教會，黃淑美代表）。
99.05.27	出席壯圍國小校長遴選說明會（壯圍國小，鄭嘉偉、詹勝凱出席）。
99.05.28	召開本會 99 年新任校長遴選第 1 次座談會（本會）。
99.05.29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在地的樂活生活（蘇澳鎮港邊社區）。
99.06.05	三方四會、處長與吳靜吉博士有約（宜蘭市哥倫布咖啡，鄭嘉偉、林佳君、鄭易宗出席）。
99.06.07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縣府，林泰源出席）。
99.06.07	陪同會員與縣長有約（公幼退休年資採計事宜）（縣府，鄭嘉偉出席）。
99.06.08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9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06.09	出席 99 年國民中小學新任校長遴選流程說明會（新生國小，鄭嘉偉出席）。
99.06.09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 1 場（慈心華德福中小學）。
99.06.09	出席公立幼稚園辦理課後留園服務時數研商會議（縣府，鐘玉芬、林慧珍、黃淑美代表）。
99.06.09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4 次高中職委員會會議（羅東高工）。
99.06.17	召開本會 99 年新任校長遴選第 2 次座談會（本會）。
99.06.19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蘭博常設展）（蘭陽博物

	館)。
99.06.19	出席 99 年國民中小學新任校長遴選審查作業(教師研習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6.19	出席全教會第 6 屆第 5 次高中職委員會會議(虎頭埤青年活動中心,江維信代表)。
99.06.20	出席全國教師總工會籌組會(台中高鐵站,鄭嘉偉代表)。
99.06.20	辦理「與簡嬪有約」文學分享研習-第 1 梯次(復興國中)。
99.06.21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1 次常理會議(本會)。
99.06.23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家長申請其子女在家自行教育案複審會議(縣府,鐘玉芬出席)。
99.06.25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第 2 次會議(縣府,林泰源出席)。
99.06.25	出席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發放檢討會(社會處,鄭嘉偉代表)。
99.06.25	召開本會國中小學校畢業典禮學生上課事宜研商會議(本會)。
99.06.26	出席「偏遠地區學校振興條例草案」宜蘭場公聽會(復興國中,鄭嘉偉、詹勝凱出席)。
99.06.29	出席研商幼稚園組織編制基準相關事宜會議(宜蘭縣特教資源中心,鄭嘉偉、林慧珍出席)。
99.06.29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7 次政策研討小組會議(本會)。
99.06.30	出席全教會縣市教師會理事長會議(台中縣清新溫泉度假飯店,鄭嘉偉出席)。
99.07.05	出席宜蘭縣國民中學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 98 學年度檢討會議(縣府,李孟文出席)。
99.07.06	辦理我所看見的教育—專題講座(第 3 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7.09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第三次會議(縣府,鄭嘉偉出席)。
99.07.10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蘭陽博物館)。
99.07.14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 2 場)(慈心華德福中小學)。
99.07.14	出席商討 NPO 組織聯合辦公室事宜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7.15	至吳沙國中唐永森校長家致意(宜蘭市,鄭嘉偉、林泰源、賴可歆、賴瑞鼎代表)。
99.07.15	召開本會 99 年新任校長遴選第 3 次座談會(本會)。
99.07.16	文學教育推廣系列活動—文學分享研習(教師梯次)(復興國中)。
99.07.16	出席宜蘭縣 99 學年度教師聯合甄選介聘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羅東國中,林泰源出席)。
99.07.17	出席 99 年壯圍國小校長遴選審查作業(教師研習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7.18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年度暑期政策研討會暨幹部訓練(日月潭教師會館,鐘玉芬出席)。
99.07.19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年度暑期政策研討會暨幹部訓練(日月潭教師會

	館，鐘玉芬出席)。
99.07.21	出席吳沙國中唐永森校長公祭(員山福園，林泰源、鐘玉芬代表)。
99.07.24	出席2010宜蘭縣政府全面補助教科書政策公聽會(羅東國小，鄭嘉偉出席)。
99.07.24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蘭陽博物館)。
99.07.26	2010年會務顧問茶敘(宜蘭市哥倫布咖啡館，鄭嘉偉、林泰源、賴可歆、張雅萍、林清松、曹永聰出席。會務顧問：吳秋齡議員、賴瑞鼎議員、黃適超議員、郭美春律師、張捷隆校長、張景裕主任(田秋堇立委服務處主任))。
99.07.27	出席本縣99年國中小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縣府，凌振峰、賴可歆、李慎文、鐘玉芬出席)。
99.07.28	召開本會第7屆第12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07.29	出席宜蘭縣政府縣政諮詢會議(縣府，鄭嘉偉出席)。
99.07.31	出席吳沙國中唐永森校長追思會(吳沙國中活動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7.31	出席「《文雨飛揚》蘭陽第九屆青年文學獎頒獎典禮」暨「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第十二屆新任理監事就職典禮」(羅東高中，鐘玉芬代表)。
99.08.02	出席佛光大學校長交接典禮(佛光大學，鄭嘉偉、林清松出席)。
99.08.05	出席「98學年度表揚績優校園愛心志工、導護志工金安獎、導護老師金安獎、社教有功團體及個人、家庭教育推展工作獎勵甄選會議」(縣府，鐘玉芬出席)。
99.08.12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3場)(人文中小學)。
99.08.12	召開本會第7屆第10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08.14	出席宜蘭縣四會三方會談(芸堂人文咖啡，鄭嘉偉、鐘玉芬、凌振峰出席)。
99.08.17	NPO辦公空間會勘(凱旋國小，鐘玉芬出席)。
99.08.23	辦理請聽文學的聲音—悅聽文學研習(第1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8.24	辦理請聽文學的聲音—悅聽文學研習(第2場)(教師研習中心)。
99.08.24	出席98學年度績優家長會暨績優班級家長會審查會議(縣府，黃基哲、鐘玉芬出席)。
99.08.25	出席宜蘭縣99年國民中小學特殊優良教師及績優校長審查會議(縣府，鐘玉芬代表)。
99.08.25	召開本會第7屆第13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09.04	出席全教會課稅小組暨縣市教師會理事長聯席會議(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鄭嘉偉出席)。
99.09.08	辦理我所看見的教育—專題講座(第4場)(學進國小)。
99.09.08	召開本會第7屆第5次高中職委員會會議(本會)。
99.09.11	辦理新教師、新教育—教育發展趨勢研習(第2場)(復興國中)。
99.09.12	出席全教會幼稚教育委員會第六屆第七次委員會會議(全國教師

	會，黃淑美出席)。
99.09.14	出席本縣 99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宜蘭縣史館，邱俊宏、李孟文、林義德出席)。
99.09.15	辦理不能沒有你—班級經營中教師應具備的法治素養研習(溪北場)(中山國小)。
99.09.15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4 次常務理事會議暨第 5 次專業成長小組會議(本會)。
99.09.16	出席本縣 99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三次會議(教研中心，賴可歆、鐘玉芬出席)。
99.09.23	辦理教育合夥人—分享研習(第 4 場)(冬山國小)。
99.09.24	出席宜蘭縣 99 年度特殊、資深、特殊優良教師暨 Super、蘭馨獎教師表揚活動(古亭國小，鄭嘉偉、鐘玉芬出席)。
99.09.25	辦理本會 99 年教師節慶祝活動(蘇澳鎮港邊社區)。
99.09.26	出席全教會「926 私校萬人行動」(凱達格蘭大道，鄭嘉偉、林清松代表)。
99.09.27	出席 99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子計畫一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09.28	出席宜蘭縣各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 2560 年誕辰釋奠典禮(宜蘭市孔廟，鄭嘉偉出席)。
99.09.29	出席宜蘭區 100 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羅東高工，黃基哲出席)。
99.09.29	辦理不能沒有你—班級經營中教師應具備的法治素養研習(溪南場)(北成國小)。
99.10.02	辦理宜蘭是一座博物館—博物館教育研習：眷村尋幽訪勝之旅(宜蘭縣境)。
99.10.02	出席全教會第六屆第六次高級中等學校委員會議(國立海山高工，江維信出席)。
99.10.03	出席全教會第六屆第五次臨時會員代表大會(台大社會科學院 1 樓國際會議廳，鄭嘉偉、林清松出席)。
99.10.05	出席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 99 年度全國分區校長教育論壇宜蘭場次(南屏國小視聽室，鄭嘉偉出席)。
99.10.06	出席 100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一次會議(縣府，方世齡、鐘玉芬出席)。
99.10.06	出席本縣 99 學年度國中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宜蘭縣史館一樓會議室，林義德、邱俊宏、陳雅琦出席)。
99.10.07	出席研商「100 年度起教師進修時數規定」會議(縣府，鄭嘉偉代表)。
99.10.07	辦理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 年宜蘭教育影展(第 3 部：眼淚)(中華國中視聽教室)。
99.10.08	出席「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年度考核通報參考規準(草案)」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代表)。

99.10.09	辦理「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第1場)(國立宜蘭高商)。
99.10.09	召開本會99年第2次全縣學校理事長座談會(國立宜蘭高商)。
99.10.13	協辦「從交通意外事故鑑定專家的角度談如何預防與因應」研習(第1場)(羅東高工至善樓3F第二會議室)。
99.10.13	辦理勿忘初衷、感動教育—2010年宜蘭教育影展(第4部：一閃一閃亮晶晶)(羅東鎮國華國中)。
99.10.15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促進會第一次會議(台北市老松國小會議室，鄭嘉偉出席)。
99.10.16	出席全教會籌組教師工會實務研討會(台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博學講堂，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0.17	出席全教會籌組教師工會實務研討會(台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博學講堂，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0.18	出席宜蘭縣99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第一次推動委員會會議(縣府，詹勝凱、林泰源出席)。
99.10.20	召開本會第7屆第11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會)。
99.10.20	召開本會國中限班學校減班數額商討會議(本會)。
99.10.25	出席勞委會「教師組織工會座談會」(台北教師會館，鄭嘉偉出席)。
99.10.26	召開本會第7屆第15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10.27	協辦「從交通意外事故鑑定專家的角度談如何預防與因應」研習(第2場)(羅東高工至善樓3F第二會議室)。
99.10.27	召開本會國小2688專案經費分配商討會議(本會)。
99.10.28	出席本縣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經費分配執行研商會議(縣府，鄭嘉偉、詹勝凱、鐘玉芬代表)。
99.10.30	吳沙國中校長遴選(教師研習中心，鄭嘉偉出席)。
99.11.03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中華電信板橋訓練所，林清松、陳雅琦、邱建元、游如芬)。
99.11.03	出席100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第二次會議(縣府，方世齡、鐘玉芬出席)。
99.11.04	出席全教會「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校務發展研討會」(中華電信板橋訓練所，林清松、陳雅琦、邱建元、游如芬)。
99.11.04	出席宜蘭縣9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生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臨時會議(宜蘭縣史館，林義德、邱俊宏出席)。
99.11.06	辦理「教師組工會」宣導講座(第2場)(公正國小)。
99.11.10	出席本縣第三屆處理不適任教師審議小組第一次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1.13	辦理「從退撫基金展望看退休金規畫」理財講座(南屏國小)。
99.11.13	辦理「書寫簡嬪」徵文比賽頒獎典禮(復興國中)。
99.11.14	出席宜蘭縣四會三方會談(宜蘭市海手棠餐廳，鄭嘉偉、林泰源、鐘玉芬代表)。
99.11.16	出席宜蘭區100學年度擴大高中職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一次臨時

	會議（羅東高工，黃基哲出席）。
99.11.17	召開本會第 7 屆第 16 次常務理事會議（本會）。
99.11.25	出席宜蘭縣所屬學校教育人員獎懲裁量基準研修會議（縣府，鄭嘉偉、林泰源出席）。
99.11.26	出席高中階段在家自行教育複審會議（縣府，鐘玉芬代表）。
99.11.27	辦理宜蘭縣 99 年度疑似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研討會（第一場）（凱旋國小）。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99 年度對外代表

【縣府】

99 年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	鄭嘉偉	光復國小
宜蘭縣教育審議委員會	梁家鳴	光復國小
宜蘭縣擴大免費營養午餐補助對象會議	鄭嘉偉	光復國小
	林泰源	復興國中
2010 總統教育獎宜蘭縣初審評審委員	林泰源	復興國中
	鐘玉芬	冬山國小
「精進教學計畫」子計畫三學校申請計畫會議	林智偉	礁溪國小
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研習計畫會議	鄭嘉偉	光復國小
99 年度國中新生分發委員會	林義德	復興國中
98 學年度宜蘭縣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觀察員	方世齡	南屏國小
	賴可歆	利澤國中
	詹勝凱	三民國小
	凌振峰	國華國中
99 年度教師教學卓越獎評選會議	賴可歆	利澤國中
99 年度縣內介聘委員會	鄭嘉偉	光復國小
99 年師鐸獎評審小組	沈志強	國華國中
	陳昕貝	公正國小
	周宜滿	復興國中
99 年國中小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	凌振峰	國華國中
	賴可歆	利澤國中
	李慎文	公正國小
	鐘玉芬	冬山國小
99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推動小組審查會議	林泰源	復興國中
99 年度增置偏遠及小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審查會議	黃基哲	中華國中
	賴可歆	利澤國中
99 年國民中小學聯合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	林泰源	復興國中
99 年校長培訓與遴選制度研修小組	鄭嘉偉	光復國小
	林泰源	復興國中
宜蘭縣第 2 屆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不適任教師審議小組	鄭嘉偉	光復國小
	林泰源	復興國中
98 學年度績優家長會暨績優班級家長會審查委員會	黃基哲	中華國中
	鐘玉芬	冬山國小
99 學年度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	林義德	復興國中
	李孟文	東光國中
	邱俊宏	頭城家商
	陳雅琦	羅東高中
99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推動委員會	林泰源	復興國中

	詹勝凱	三民國小
第 7 屆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任期：98~99 年，兩年一任）	吳昌倫	南屏國小，本會代表
	邱玉麟	頭城國中
	謝慧縈	黎明國小
	邱敏文	深溝國小
	凌振峰	國華國中
	游光銳	公正國小
	方世齡	南屏國小
	林義德	復興國中
	鐘玉芬	冬山國小
	曹永聰	礁溪國小
	黃淑美	凱旋國小附幼
第 7 屆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改派，原國華國中凌振峰。）	林泰源	復興國中
100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推動小組	方世齡	南屏國小
	鐘玉芬	冬山國小
99 學年度免試入學高中職招生委員會	黃基哲	中華國中
國中限班學校減班數額商討會議	林泰源	復興國中
宜蘭縣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經費分配執行研商會議	鄭嘉偉	光復國小
	詹勝凱	三民國小
	鐘玉芬	冬山國小

【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場地使用管理自治條例草案諮詢會議	林泰源	復興國中
---------------------------	-----	------

【全教會】

第 6 屆特殊教育委員會	林碧玉	公正國小
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檢討會	林泰源	復興國中
第 6 屆性別教育委員會	鐘玉芬	冬山國小
第 6 屆生態教育委員會	汪俊良	大進國小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促進會議	鄭嘉偉	光復國小

【本縣大專院校】

蘭陽技術學院 99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張智欽	宜蘭大學、本會會務顧問
佛光大學 99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謝慧縈	黎明國小
聖母護專 99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林清松	羅東高中

【林建榮立委服務處】

宜蘭縣弱勢學童早晚餐暨全面免費午餐政策協調會	鄭嘉偉	光復國小
------------------------	-----	------

附件三

99 年度收支決算表
(資料待補)

附件四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100 年度工作計畫 (100.01.01~100.12.31)
(資料待補)

附件五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100 年度經費預算表 (100.01.01~100.12.31)
(資料待補)

附件六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第 7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會員代表名單
(資料待補)

中華民國 87 年 6 月 27 日成立大會決議通過

中華民國 88 年 6 月 12 日第 2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第 23 條

中華民國 89 年 12 月 16 日第 3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第 23 條及第 32 條第 1 項第 1 款第 1 目

中華民國 90 年 12 月 29 日第 3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第 20 條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21 日第 4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第 6 條、第 8 條第 3 款第 3 項、第 11 條、第 15 條第 2 款、第 23 條、第 26 條、第 33 條第 1 款

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12 日第 5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通過第 20 條、第 33 條第 1 項第 1 款

中華民國 96 年 1 月 6 日第 5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通過第 13 條、第 14 條第 4 款、第 16 條第 7 款

中華民國 97 年 1 月 5 日第 6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通過第 33 條

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27 日第 6 屆第 3 次會員代表大會修正通過第 13 條、第 40 條、第 41 條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會章程依據教師法及相關法令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定名為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三條 本會會址設於宜蘭縣行政區域內。

第二章 宗旨與任務

第四條 本會以維護學術尊嚴、提昇教育品質、促進校園民主為宗旨。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維護教師專業尊嚴與專業自主權。
- 二、與本縣教育局協議教師聘約準則。
- 三、參與教師聘任、申訴及其他與教師有關之法定組織。
- 四、維護學生之學習權。
- 五、研究並協助解決各項教育問題，提供教育興革意見。
- 六、制定教師自律公約。
- 七、辦理教師進修。
- 八、與各社會團體、機關之溝通、聯繫。
- 九、與各地教師會合作與聯繫。
- 十、舉辦其他對教師服務之活動。

第三章 會員

第六條 本縣各級學校教師會應加入本會為會員。

第七條 本會會員具有下列權利：

- 一、參加本會之各項活動。
- 二、享受本會提供之服務。

第八條 本會會員具有下列義務：

- 一、遵守本會章程，履行本會決議及團體協約。
- 二、參加本會之活動。
- 三、按時繳納會費。

第九條 本會會員有以下情事者，經理事會決議，得予警告或停權；視情節並得提報會員代表大會，經出席人員三分之二同意，得予除名。

- 一、違背本會章程、決議及團體協約。
- 二、妨害本會名譽之行為。
- 三、未依時繳納會費。

第十條 本會會員經停權或除名，其已繳納之各項費用概不退還。被除名一

年內不得再申請入會。

- 第十一條 已退休之教師或未成立學校教師會之本縣教師得加入本會為贊助會員，其權利及義務，由理事會另訂之。
未具教師身份而贊助本會之個人或團體，經理事會決議，得頒贈譽會會員證。榮譽會員除得參與本會活動外，不具會員之權利與義務。

第四章 組織與職權

- 第十二條 本會以會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理事會為執行機構，監事會為監察機構。
- 第十三條 各會員所屬會員人數 15 名至 29 名，派一名會員代表、會員人數為 30 名至 59 名，派二名會員代表、會員人數為 60 名至 79 名，派三名會員代表、會員人數 80 名以上者，派四名會員代表。
會員代表在大會期間具有發言權、提案權、議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及罷免權。
- 第十四條 會員代表大會職權如下：
一、制定章程。
二、修改章程。
三、選舉、罷免理事與監事。
四、審查理事會與監事會之工作報告。
五、議決本會工作計劃、預算、決算、重大會務、會費及提案。
六、處分本會之財產。
- 第十五條 理事會之組織如下：
一、理事會設理事十五名，候補理事三名。理事名額之分配，依學校類型分為大專高中職、國中、國小幼稚園等三群組，各群組至少二名。
二、理事會設理事長、副理事長各一名，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選(推)舉產生。
三、理事會設常務理事五名，由理事長、副理事長及各委員會召集人組成。
-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議決會員代表大會之有關事項。
二、審定會員之資格及處分。
三、選舉、罷免理事長、副理事長。
四、處理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理事之辭職。
五、任免總幹事。
六、擬定年度工作計劃、報告、預算、決算。
七、選派代表參與各法定組織。
八、其他應執行事項。
- 第十七條 理事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理監事聯席會議主席。
理事長不能視事或請假時應由副理事長代理，二人都不能視事或請假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組織如下：
一、監事會設監事五名，候補監事一名。監事名額之分配，依學校類型，分為大專高中職、國中、國小幼稚園等三群組，各群組一至二名。

二、監事會設常務監事一名，由監事會互選產生，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第十九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罷免常務監事。
- 四、處理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之事項。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候選人產生辦法另定之。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之選舉，採無記名限制連記法。

第二十二條 理事、監事之罷免，得由所有會員代表之五分之一以上連署，經出

席代

表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予以罷免之。如在會員代表大會休會期間，

得召

開臨時大會處分之。

第二十三條 理事、監事之任期為貳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惟第五屆理、監事任期為貳年半。

第二十四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

第二十五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本會教師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會員代表大會通過者。
- 三、被罷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超過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六條 本會為推展會務，設總幹事一名，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同意後聘任之，

解聘時亦同。

總幹事下設若干處，其相關組織及職權，由理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七條 如有特別需要，本會得設特別委員會及聘請顧問，由理事長提交理事會審

議通過後設立、聘任之。

第五章 會議

第二十八條 會員代表大會每年由理事長召開一次，必要時可由理事會決議或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九條 理事會每二個月召開一次，常務理事會每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三十條 監事會每二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與理事會召開聯席會議。

第三十一條 理事、監事應親自出席理事、監事會議，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不出席會議，視同辭職。

第三十二條 本會應於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十五日前，或召開理事會、監事會、理監事聯席會議七日前，將開會通知單函報主管機關備查，並將會議記錄於開會後三十日內函報主管機關備查。

第六章 經費與會計

第三十三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會費：

(一)入會費：每一會員新台幣壹千元，贊助會員伍佰元。

(二)本會年費：會員所屬個人會員每人新台幣參佰元整，贊助會員陸

佰元，自 98 年度起，會員所屬個人會員每人新台幣肆佰元整，

贊助會員捌佰元。

(三)上級年費：依全國教師會章程之規定。

二、捐贈。

三、其他收入。

四、以上收入之孳息。

第卅四條 本會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

第卅五條 本會每年預算報告應於年度開始二個月前，由理事會編造，提會員代

大會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卅六條 本會每年決算報告應於年度結束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經監事會

核後，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卅七條 會員代表大會因故未能及時召開時，預(決)算報告應先報主管機關，

後再提報大會追認，但決算報告仍應先經監事會審核。

第七章 附則

第卅八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九條 本會辦事細則及各辦法，由理事會訂定之。

第四十條 本會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

關團體所有。

第四十一條 本章程由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表
審
事

- 第一條 本規程依據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以下簡稱本會）章程第三十九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會會員為宜蘭縣各學校教師會；未成立學校教師會者，得由本會設置分會。
- 第三條 本會各會員得推選二名代表，唯所屬個人會員人數為六十至七十九名得增一名代表、八十名以上者得增兩名代表，參加本會會員代表大會。本會各分會得推派一名代表列席本會會員代表大會。各會員教師總人數之計算，以前年度會員所繳會費數額及其會員名冊計算之。
- 第四條 會員代表之產生，由各會員自行推選之；會員代表不限為會員之理、監事。前項會員代表資格應為現職專任合格教師，並列名於該會員最近一年度已繳費會員名冊中。
- 第五條 各會員應於每屆會員代表任滿前一個月，將下一屆會員代表名單，報送本會；理事會應於十五日內召開會議，審查通過後公佈。前項會員代表名單需經各會員理事長簽署，各會員並需加蓋圖記方為有效。
- 第六條 會員代表任期與本會理監事任期同，得連任。會員代表於任期中，經理事會或會員停權處分期間，不得出席會員代表大會；會員代表於任期中，經各會員除名者，各會員應補派代表至任期結束為止。
- 第七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會員及會員代表；但因緊急事故召集臨時會議，經於開會前一日送達通知者，不在此限。前項會議應同時報請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列席。
- 第八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提案，應由理事會、監事會、本會會員、分會或會員代表二人以上之連署，並於會員代表大會七日前向本會提出，始得列入大會議程；臨時動議除提案人外，應有會員代表十人以上之連署，以書面於大會開始前向大會提出，始得成立。
- 第九條 會員代表大會應有會員代表半數以上之出席，下列事項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之決議：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二、宜蘭縣教師自律公約之訂定與變更。
 三、理、監事之罷免。
 四、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重大事項之訂定與變更，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應適用本條文規定者。
- 第十一條 會員代表不能出席會員代表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表代理出席，委託書應有委託人及受委託人之姓名、所屬學校教師會名稱、委託人簽名蓋章，並副知本會。每位會員代表以接受一位會員代表委託出席為限；委託出席人數，不得超過該次會議親自出席人數三分之一，如有超過情形，以完成報到手續先後順序決定之。
- 第十二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議事，依內政部頒布之會議規範實施。
- 第十三條 本規程未規定事項，依人民團體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本規程由理事會訂定，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